

2024年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研究生工作部非事业编人员招聘计划

部门	岗位名称	岗位简介及要求	岗位等级	招聘人数	最低工作年限	政治面貌	年龄上限	学历要求	学位要求	学科、专业要求	招聘联系人、联系方式及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研究生工作部	思政教育（易班发展）中心岗	<p>岗位简介： 深入开展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、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和班风学风建设，推进学生日常事务管理。</p> <p>岗位要求： 1. 政治面貌：中共党员。 2. 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，甘于奉献，潜心育人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。具有从事思想政治教育、心理学教育工作的相关学科宽口径知识储备。 3. 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语言、文字表达能力，及教育引导能力、调查研究能力，具备开展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工作的能力。 4. 具有较强的纪律观念和规矩意识，遵纪守法，为人正直，作风正派，廉洁自律。曾担任过学校、院系学生干部者优先。</p>	未聘	1	不限	中共党员	硕士毕业生年龄原则上不超过28周岁，博士毕业生或具备高校学生工作经历的人员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周岁。	硕士生毕业	硕士学位及以上	不限	联系人：李爽 联系方式：67791022 邮箱：gcdxsc@163.com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研究生工作部	学生职业发展教育服务中心岗	<p>岗位简介： 深入开展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与就业指导，处理毕业生就业日常工作。对在校生的职业理念、职业规划能力进行教育，对毕业生的择业活动进行指导，架起学生、学校和社会之间的桥梁。</p> <p>岗位要求： 1. 政治面貌：中共党员。 2. 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，甘于奉献，潜心育人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。具有从事思想政治教育、心理学教育工作以及就业工作的相关学科宽口径知识储备。 3. 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语言、文字表达能力，及教育引导能力、调查研究能力，具备开展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工作的能力。 4. 具有较强的纪律观念和规矩意识，遵纪守法，为人正直，作风正派，廉洁自律。曾担任过学校、院系学生干部者优先。</p>	未聘	1	不限	中共党员	硕士毕业生年龄原则上不超过28周岁，博士毕业生或具备高校学生工作经历的人员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周岁。	硕士生毕业	硕士学位及以上	不限	联系人：李爽 联系方式：67791022 邮箱：gcdxsc@163.com